重庆市教育学会教育发展研究专业委员会

关于开展2025年教育发展研究优秀论文评议

活动的通知

各区县教育学会，我会单位会员、个人会员，相关高校：

为全面贯彻全国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，深入落实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-2035）》《重庆加快建设教育强市推进教育现代化规划（2024-2035）》要求，持续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，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，一体推进教育发展、科技创新、人才培养，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2025年教育发展研究优秀论文评选活动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征集对象

重庆市教育学会教育发展研究专业委员会会员。

二、征文主题

公平·质量·效率：加快建设教育强市

三、选题范围

参评论文可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、一体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工作、提升教育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、造就高水平专业化教师队伍、加强教育对外开放合作等领域，聚焦我市在各级各类教育改革发展中的创新实践和典型经验，重点阐述实践做法、经验成效、存在问题及对策建议；也可聚焦新时代教育强市（区、县）建设、高等教育创新发展机制、产学研用一体化发展路径、中小学“新卓越”课堂、教研、学校建设、数字化赋能教育高质量发展、教师非教学负担的有效治理、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体系建设、困境儿童教育管理改进以及“双减”“五项管理”政策落实情况等方面展开研究，分析现状、找准问题并提出对策建议。

四、征文要求

（一）论文体裁

围绕论文主题、结合选题范围，根据实际情况自拟题目。原则上应为学术论文，反映教育改革发展方面的基础研究、应用研究或综合研究成果的理论文章、调查报告、政策建议报告等。学科教学教案、学案、教案集、学案集、论文集、文件汇编、编著、译著、专著、教材、教参、教育案例、教育故事、期刊杂志、课堂实录、课题（项目）的研究报告及工作报告、各种工作计划及总结等与教育发展无关的文章不得参评。已公开发表的论文参评，发表时间应为2024年1月以来的（已公开发表的论文应提供含“封面、目录和正文”为一体的PDF版）。

（二）内容要求

1.坚持正确政治方向，具有服务教育管理决策和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的价值。

2.围绕论文主题和选题范围展开。理论联系实际，论点鲜明、论据真实、论证有力；语言流畅、逻辑清晰、层次分明。

3.坚守学术道德规范，严禁抄袭剽窃，一经发现，取消该作者参评资格。

（三）格式要求

1.论文全文应包括：标题、作者、单位、摘要、关键词、正文、参考文献等，摘要300字左右，关键词3-5个，用分号间隔，参考文献格式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文后参考文献著录规则》（GB/T 7714-2015）为准。

2.论文字数一般应控制在4000-8000字。

3.论文一级标题为黑体小三号字，二级标题宋体四号加粗，三级标题楷体四号加粗，正文为宋体小四号字1.25倍行距，页边距上下左右均设置为2.5厘米。

（四）其它要求

1.个人以第一作者或独立作者署名提交参评的论文不超过1篇；每篇署名一般不超过3人；个人参与的论文不超过2篇。

2.每篇论文需提交学术查重检测报告单，由个人自行查重（网站：http://vpcs.cqvip.com/），凡重复率大于30%（不含30%）的论文不得报送。公开发表的论文无需查重。

五、论文报送

（一）报送方式

参评论文由高校、区县教育学会或理事单位统一初评、筛选并推荐上报。相关高校负责组织实施本校论文的征集、初评和推荐上报工作，上报的优秀论文总数不超过10篇；各入会专委会理事单位负责组织实施本单位论文的征集、初评和推荐上报工作，上报的优秀论文总数不超过10篇；各区县教育学会负责组织实施本区县论文的征集、初评和推荐上报工作，初评推荐上报的优秀论文总数不超过20篇。如无法联系到区县教育学会具体负责人员，各学校也可结合实际情况自行组织初评报送。各高校、区县统一以“高校（区县）+发展论文”为文件名，[压缩后发送至82408731@qq.com](mailto:压缩后发送至99474563@qq.com)。

“高校（区县）+发展论文”文件夹中应包含如下材料**：**

1.论文初评推荐上报汇总表（见附件）；

2.参评论文文件夹（下级文件目录按每篇论文以第1作者为文件名，包括：（1）论文；（2）学术查重检测报告单）；

（二）会员注册

请登陆重庆市教育学会网站（http://www.cqjyxh.com），进入首页右上角“会员之家”-“会员申报”-“个人会员”在线填写申报信息，“所属机构”请选择“重庆市教育学会教育发展研究专业委员会”。

（三）推荐上报截止时间

论文报送及会员注册确认截止时间均为2025年9月30日。

六、论文评选

（一）评议机构及时间

市教育学会教育发展研究专业委员会将在10月底前组织专家对论文进行评议。

（二）评议程序

各高校、区县教育学会自行组织初评—市教育学会教育发展研究专业委员会秘书处组织专家复评—公示评选结果—通报评选结果—颁发获奖证书。

（三）评奖比例

按市教育学会规定比例评出一等奖（15%）、二等奖（25%）、三等奖（25%）。

**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**

重庆市教育学会教育发展研究专委会秘书处，贾伟，023-63604229，邓辉映，023-63877075。

附件：2025年教育发展研究优秀论文初评推荐上报汇总表

重庆市教育学会教育发展研究专业委员会

2025年6月16日

附件

重庆市教育学会教育发展研究专业委员会

2025年教育发展研究优秀论文初评推荐上报汇总表

高校（区县）： 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组别** | **论文题目** | **作者姓名** | **会员编号** | **联系电话** | **作者单位** | **重复率** | **公开发表的期刊名称及刊号** |
| **幼儿园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中小学（含中职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）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高校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